

## 公平交易委員會性別平等專案小組 111 年第 2 次會議紀錄

壹、時間：民國 111 年 8 月 23 日（星期二）上午 10 時

貳、地點：本會 14 樓委員會會議室

參、主席：陳副主任委員志民

紀錄：邱佳芸

肆、出（列）席人員：如附簽到表

伍、主席致詞：（略）

陸、確認上次會議（111 年第 1 次會議）紀錄

決議：洽悉。

柒、報告事項：

**第一案：上次會議（111 年第 1 次會議）決議執行情形，謹報請公鑒。**

決定：洽悉。

**第二案：本會 111 年 1-6 月「性別平等推動計畫（111 至 114 年）」辦理情形案，謹報請公鑒。**

委員發言紀要：

葉委員添福

公競處補充說明，第 20 頁「性別議題 2：向多層次傳銷事業推動性別平等，打造友善職場環境」111 年 1-6 月辦理情形為規劃辦理中，目前已訂於本(111)年 9 月 23 日在臺北市辦理傳銷法令宣導活動，邀請性平專家講授性別平等課程。

林委員綠紅

傳銷商之性別議題值得探討，從公平會性別統計專區資料顯示女性傳銷商人數遠多於男性，平均收入較男性低(目前數據只更新到 109 年)，但在資料的說明上看不出原因。對此，公平會或許可以再做研究，看是否跟業種有關係，例如：可能女性傳銷商大多銷售化妝品類產品，所以她的收入跟分潤較少。

另有關化妝品類的傳銷，公平會曾裁罰過，公平會在談論相關議題時，建議可將傳銷商相關的生態納入，提醒女性傳銷商在從事

業務時注意。

### 葉委員添福

本會每年都會進行多層次傳銷事業經營發展狀況調查，辦理方式為今年針對去年進行調查與統計。有關 110 年度傳銷商參與多層次傳銷之性別統計與分析情形(如傳銷商性別比例、獎金發放等)，預定在下次會議中進行報告。報告內容會針對女性傳銷商平均收入較男性低的部分，進行分析。

### 王委員素彎

第 20 頁「性別議題 1：增進同仁性別主流化意識敏感度」辦理情形顯示，上半年疫情關係，請同仁利用數位學習的方式進行性平課程，下半年是否已有具體規劃，請簡要說明。

### 洪委員久雅

上半年因疫情關係，故請同仁利用數位學習方式進行課程，經統計，目前性平課程學習時數達 2 小時以上之同仁百分比超過 50%。下半年預計進行 2 場實體課程，人事室已在 7 月底邀請張雪芳講師講授性平課程，另將於 9 月 23 日辦理一場 CEDAW 課程。除上開 2 場次實體課程外，如同仁時數不足或希望對性平議題有更多關注者，人事室也將持續鼓勵同仁踴躍進行數位學習。

決定：

一、洽悉。

二、請人事室將目前執行情形及下半年規劃內容提供規劃處。

**第三案：有關本會 110 年度「性別預算執行情形表」(含：單位預算、反托拉斯基金預算)，謹請備查。**

委員發言紀要：

### 林委員綠紅

第 30 頁性別影響評估的部分所列性別預算執行率是 25.8%，請問其意涵。

### 林委員秀燕

25.8%是預算執行率，係表格公式自動算出。本會原編列性別預算數 12 萬 8 千元，內容包括 4 個計畫，第 1 個計畫是召開性別平等專案小組會議，編列 2 萬 3 千元，實際執行 1 萬 8 千元，執行率為 78.3%。第 2 個計畫是辦理性別意識培力訓練課程、規劃辦理家庭日活動，編列 9 萬 3 千元，但因疫情因素，實際執行 5 千元，執行率 5.4%，所以整體執行率就拉下來了。將 4 個計畫總執行數除以預算數字，即可得到總預算執行率。執行率如扣除疫情關係而未達成之項目，實際執行情形達成率為 100%，已於第 30 頁之年度執行成果中加以說明。

決定：准予備查。

捌、討論事項：

**第一案：有關本會 112 年度「性別預算編列情形表」(含：單位預算、反托拉斯基金預算)，謹提請討論。**

委員發言紀要：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曾科員于庭

- 一、針對多層次傳銷事業及傳銷商辦理職場性騷擾防治宣導等（第 61 頁），建議參考會議資料第 46 頁，增加勾選「四、促進性別平等相關法律」，並加上法律名稱（性騷擾防治法、性別工作平等法）。
- 二、有關反托拉斯基金預算之「2. 數位經濟競爭政策研究及倡議計畫」（第 63 頁），請研議是否可加入性別統計、分析及相關議題研究，並編列相關性別預算。

林委員秀燕

- 一、有關多層次傳銷宣導性平議題，如果公競處作業上可事先知道專家學者講授的法案，主計室可以配合將資料上傳性平網站。
- 二、反托拉斯基金係依照公平法第 47 之 1 條規定設置，財源專款專用，用途明確。本會數位經濟政策倡議活動計畫大部分是委外案件或委託研究事項，包括國際案例研析、動態資料庫建置等。

本會 112 年度預算幾乎已經定案，8 月底將送立法院，未來是否要做性平方面的研究，要請相關業務處室評估，在符合反托拉斯基金設置目的與用途的前提下，辦理並編列相關預算。

### 葉委員添福

有關勾選「四、促進性別平等相關法律」，並加上法律名稱部分，公競處可配合辦理。

### 陳召集人志民

誠如林委員秀燕所言，反托拉斯基金的使用有其法定項目，性平的部分可否納入，且 112 年度預算也已經確定，或許下一年度可研議看看，是否可以跟性別評估有怎樣的連結點。數位經濟是蠻新的議題，本會也是最近這 1、2 年才開始做比較深入的研究，主要是委外請專家學者進行研究，這些東西如何跟性平產生關連，可以再加思考。

### 胡委員祖舜

反托拉斯基金的使用有其法定用途，但也有彈性的文字，本會嘗試去思考數位經濟政策跟性平的關聯性。如果有，會把相關預算納入。

### 林委員綠紅

一、性別預算不是要多做什麼，而是在現有的東西中加入性別面向。

建議可在現有的委外案件中，請受託單位於研究成果中加入性別的面向，或在進行數位經濟相關從業人員研究或影響層面時可以加入性別面向。以醫學研究為例，進行一般的基因研究或藥物研發時，一開始的做法會先從參與人員(受影響的人，如受試者)進行性別分析，瞭解男女比例及之後在藥物的反應上。初步公平會可以請受託單位於蒐集資料時，瞭解各國(如歐盟或其他國家)如何看待性別在數位經濟的角色，這方面歐盟應該有很多資料可以參考。

二、第 60 頁提到宣導鼓勵家務共同分攤(含親人照護)，通常我們不

會在家務共同分攤後面加「含親人照顧」，而是會加「共同育兒」的概念，以核心家庭出發思考，共同分攤這個家的家務或共同育兒，而不是親人照護。因此，建議刪除親人照護的文字，或改為「共同育兒」，但「家務共同分攤」文字實已非常清楚、足夠。

#### 王委員素彎

公平會每年性別預算金額相較其他機關少，是否可能增加相關項目？性別預算「綱領類」有一部分包括提升女性經濟力，公平會主管多層次傳銷，在辦理宣導課程這部分，應可視為是提升女性經濟力的項目之一，相關預算應該可以納入。另外我們對傳銷的調查，這部分也做了性別統計、性別分析，是否也可以納進性別預算項目之一，增加一些額度。

#### 林委員秀燕

王委員的意見應該是指現行有做的，沒有反應在預算裡面。有關多層次傳銷調查花了多少預算，如果公競處可以列出來，主計室作業時間上還來得及，可以放在預算裡。

#### 葉委員添福

多層次傳銷經營概況調查，在執行上並無編列預算數，都是由同仁自行調查、統計，至於對傳銷商辦理性別課程的宣導活動，相關預算已有納入。

#### 王委員素彎

葉副座剛是針對性平的部分有請老師來講課，但綱領類不是只有性平的部分，只要能夠提升女性經濟力的都可以涵蓋進來，我們去宣導相關課程、法令，其實都是希望提升相關從業人員經濟力，個人認為整個活動都可以把它視為是提升女性經濟力，應可全部納入，就不會只有2千元的講師費。

#### 林委員秀燕

整個案子的宣導主軸還是在多層次傳銷法令的宣導，搭配性別

的議題，在經費上如果可以拆分，建議還是拆分，才不會讓人家認為我們整個都在做性平。

####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曾科員于庭

如王委員所述，在性別預算的編列上，如能符合提升女性經濟力的推動策略，只要說明清楚跟目前綱領的規範，其實是可以納入預算。

#### 林委員秀燕

如果其他部會通案都是依據行政院性平處大原則來辦理，請公競處跟性平處協調看看，我們要放多少的預算在裡面，來呈現是屬於提升女性經濟力。

#### 林委員綠紅

關鍵還是在於要先匡定、釐清，在傳銷主要生態是以女性為主，之後才會談到裡面相關的活動跟提升女性經濟力有關的。如果來的人都是男性居多，好像也不會達到這個效果。因此，可能要看過去在辦這個活動的情況是怎樣，而不是因為傳銷就能直接放進來。從過去統計數據來看，近幾年女性傳銷商比例已達 6、7 成，如果有這麼高比例的話，透過傳銷法規的宣導讓這些從業人員在執業過程中更理解相關權益保障及行為規範，其實就會比較能夠適用。

#### 葉委員添福

據 110 年度調查數據顯示，女性傳銷商有 251.50 萬人，占傳銷商總人數 364.87 萬人，比例為 68.93%。

#### 陳召集人志民

在編列預算上是可行的，下一步的問題，是如何研析到底宣導多層次傳銷課程中有多少比重與提升女性經濟力有關，如果可以適度的區隔，如此一來，性別預算應可以提升。會後再針對這個部分再去研析看看，或是請公競處向性平處瞭解。

#### 行政院性別平等處曾科員于庭

綜合兩位委員意見及目前公告的性別預算作業原則，在預算的

編列寫法上，要說明目前編列預算與性別平等業務的關聯性。例如像林委員所說，目前傳銷商以女性占比較高，為了促進她們在執行業務上，能夠更了解自己業務相關，提升她們參與經濟這方面的能力，就不會僅限在性騷擾防治，相關促進權益上的宣導經費是可以一併納入的。

### 陳召集人志民

請公競處會後適度的調整。

決議：

- 一、修正通過。
- 二、第 60 頁刪除「(含親人照護)」文字。
- 三、有關數位經濟跟性別議題，請持續列入觀察和研析，看數位經濟是否能和性別連結。
- 四、本會 112 年度性別預算有關多層次傳銷部分，請公競處研析調整。
- 玖、臨時動議：無。
- 拾、散會：上午 10 時 50 分。